

证券代码：836982 证券简称：迪赛基业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宁波迪赛基业不动产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迪赛基业与宁波迪赛不动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赛不动产”）签订《宁波银亿朗境住宅项目分销代理合同》，委托迪赛不动产为我司代理的“银亿朗境”项目提供服务费，结佣标准 3-3.5 万元/套，按实际服务项目的套数结算；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预计产生服务费 440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已发生服务费 180 万元，2019 年度预计发生服务费 260 万元，形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沙勇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迪赛不动产经纪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新天地东区 1 幢 1-3 号，民安路 1018 号（22-4）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新天地东区 1 幢 1-3 号，民安路 1018 号（22-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婧婧

实际控制人：沙勇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营业务：二手房经纪、经销

（二）关联关系

宁波迪赛不动产经纪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沙勇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迪赛基业同上述企业为关联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的关联方客户均是通过正常营销途径获得，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同时不存在关联方要求和接受迪赛基业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迪赛基业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迪赛基业与宁波迪赛不动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赛不动产”）签订《宁波银亿朗境住宅项目分销代理合同》，委托迪赛不动产为我司代理的“银亿朗境”项目提供服务费，结佣标准 3-3.5 万元/套，按实际服务项目的套数结算；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预计产生服务费 440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已发生服务费 180 万元，2019 年度预计发生服务费 260 万元，形成偶

发性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且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迪赛基业不动产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宁波迪赛基业不动产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